

帝世纪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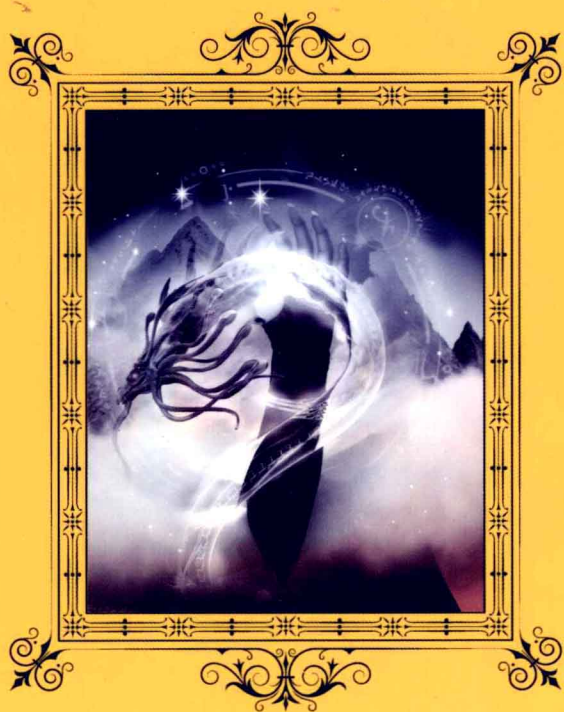
击壤歌卷上

陈渐

北极外，天柜山

DISHIJI
JIRANGGEJUAN

诸神变，永生劫



新世界出版社
NEW WORLD PRESS

帝世纪

击壤歌卷

陈渐 著



新世界出版社
NEW WORLD PRESS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帝世纪·击壤歌卷 / 陈渐著. ——北京: 新世界出版社, 2013. 3

ISBN 978-7-5104-3804-2

I. 帝… II. ①陈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3) 第005372号

帝世纪·击壤歌卷

出版策划: 精典博维

作 者: 陈 渐

责任编辑: 陈黎明 娄竞秋

责任印制: 李一鸣 黄厚清

装帧设计: 博雅工坊·肖杰

出版发行: 新世界出版社

社 址: 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24号 (100037)

发行部电话: (010) 6899 5968 (010) 6899 8733 (传真)

总编室电话: (010) 6899 5424 (010) 6832 6679 (传真)

http: //www.nwp.cn

http: //www.newworld-press.com

版权部: +8610 6899 6306

版权部电子信箱: frank@nwp.com.cn

印刷: 北京盛兰兄弟印刷装订有限公司

经销: 新华书店

开本: 787×1092 1 / 16

字数: 361千字 **印张:** 35.5

版次: 2013年4月第1版 2013年4月第1次印刷

书号: ISBN 978-7-5104-3804-2

定价: 49.80元 (全二册)

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

凡购本社图书, 如有缺页、倒页、脱页等印装错误, 可随时退换。

客服电话: (010) 6899 8638

目 录

帝世纪 【击壤歌卷】 (上)



- 第一百二十一章 北极外，天柜山 / 003
- 第一百二十二章 鬼门森森度朔山 / 026
- 第一百二十三章 恩爱去，妖孽生 / 039
- 第一百二十四章 夏鲧有罪 / 054
- 第一百二十五章 有景氏，夏少君 / 072
- 第一百二十六章 藏君之影 / 089
- 第一百二十七章 杀人箭，杀人言 / 106
- 第一百二十八章 刺夏，夺刀 / 122
- 第一百二十九章 羽山之战 / 135
- 第一百三十章 人之雄，水之魂 / 150
- 第一百三十一章 江汉之水濯我刀 / 167
- 第一百三十二章 江上月，江中血 / 182
- 第一百三十三章 灵山有神名烛阴 / 198
- 第一百三十四章 三苗国灭 / 213
- 第一百三十五章 南荒战，北荒乱 / 228
- 第一百三十六章 背后之刃 / 243
- 第一百三十七章 以巫为饵 / 259

帝世纪 【击壤歌卷】

上



北海之南，大荒之中，有山名曰北极天柜，海水北注，冰川塞地。风雪卷如羊角，直上万里。帝尧时，云气凝冰，通立如柱，贯通天地，其间色作五彩。有神人降焉，形若虚无，偶有幻化者，九首人面鸟身，名曰九凤之神。

第一百二十一章

北极外，天柜山

帝尧三十六年。

北狄之野，冰雪匝地。触目望去，天地凝结，高山与河流，雪原与苍天，尽被这纯白之色糅成了一团混沌。

北狄苦寒，极北之处，一年四季倒有三季被冰雪覆盖。因此北狄人大都游牧在炎黄最北端的大城幽都以北一带，似这远离幽都近千里的极北之地，除了盛夏放牧的牧人，便是北狄人也甚少踏足。

而此时，却有十几头独角犀列成长长的队列，四蹄卷动积雪，向北疾奔。独角犀上，是十几名北狄牧人，身上裹着各色皮袍，背上挂着弓，犀背上挂着简陋的骨矛。戎狄之人的身材远比炎黄人高大，平均身高也在两丈左右，眼睛细长，脸上喜欢罩上各种兽类的头骨，看起来狰狞恐怖。

他们喜欢将自己的头发编成无数条辫子，然后将每条辫子染成不同的颜色。尤其是族中的勇士，每杀死一名值得尊敬的对手，就染一条辫子。因此判断戎狄勇士的勇武，基本上可以按照辫子颜色的多寡来猜测。按戎狄的传统，勇士的级别按照头发颜色多寡区分，譬如七种颜色，他们称之为七阶勇士，就可以被称为猎者！

戎狄猎者，七阶以上的勇士拥有天狼战魂的能力，可以短时间拥有天狼神的力量，其凶残与强悍令炎黄人闻之色变。

不过令戎狄人苦恼的是，他们的染色水平比炎黄人差得太远，头发又不能不洗，结果经常是好容易战胜几名对手，得意地染了颜色，结果一洗头，五彩缤纷的辫子全部变成了黑色……

故此，戎狄人里一辈子不洗头的大有人在，宁可走一路招一路苍蝇，也不愿放弃自己勇士的荣誉。

这十多人是穿着普通的牧人，但其中颜色达七种以上的竟有六人。他们在荒无人烟的冰雪中疾奔了近百里，其中一名面上罩着苍狼头骨，头发有九种颜色，斑斓得像五彩野鸡的头领一挥鞭子，十多人纷纷勒住了独角犀。

众人谁也没有说话，低头看着脚下的雪地。

平整的雪地上，却有七八百只杂乱的蹄印绵延北去，仿佛形成了一条凌乱的道路，消失在无边的风雪中。

“朵儿骨，”一个年近四旬的牧人望了望那头领，沉声道，“看来偷我们那父牛的未必是西戎人！”

“嗯，”朵儿骨缓缓掀开脸上的苍狼头骨，露出一张褐红色的脸庞，他面色沉冷，“若是西戎人偷走那四百头那父牛，他们就该向北绕个圈子，然后向西去。再往北，就是北极天柜山，这些懦弱的西戎人未必敢靠近那座神山。”

“管他是谁！”一个剽悍的少年挥舞拳头喝道，“偷走我们的那父牛，就该用他的头颅来偿还！我还没有自己的护身面具，我会用刀子撬下他的脸骨，贴在我的脸上！”

那父牛是戎狄人豢养的一种牲畜，形状如寻常的野牛，尾巴却是白色。这种牛繁殖力强，生命力也强，是戎狄人日常的肉类与毛皮的重要来源。不过那父牛喜寒，戎狄人常在极北之地设立大型的草场，放牧那父牛。

然而今年冬天，不知何故，草场中的那父牛常常丢失，有时候一下子丢失数十头。原本牧人们以为被风雪卷去，或者在雪原中迷失，并不

奇怪，问题是三天前，居然一下子丢失了四百头！

这下子北狄人彻底炸了，纷纷猜测是西边的邻居西戎人因食物匮乏，越界偷盗。北狄王长琴深知事态重大，若当真是西戎人偷牛，那就跟宣战差不多。因此他要求查明真相，派出十多名有经验的牧人，跟踪着牛群的蹄印，寻找偷牛贼的下落。

没想到那父牛的蹄印居然不往西戎人的地盘去，而是一路向北，到了这荒无人烟的极北之处。

“狄且鹿，休要多嘴！”朵儿骨喝斥那少年道，“北极天柜山诡异难测，若是你偷牛，敢驱赶牛群向神山而去吗？神山周围方圆千里根本没有什么部落，也没有人居住。他费尽心机偷了这么多牛，驱赶到这里又是为了什么？”

“是啊，是啊！”先前那名中年牧人道，“狄且鹿你莫要打岔，朵儿骨是整个戎狄都闻名的勇士，他会带领我们找到那父牛的下落的。”

狄且鹿愤愤地握了握拳头，闷声不语。

“跟着蹄印继续走！”朵儿骨沉声道，“我倒要看看，究竟是谁这么大的胆子，敢偷盗我北狄人的牛！”

十多名牧人齐声呼啸，座下的独角犀撒开四蹄，卷起大片的雪沫子飞奔而去。雪地难行，直跟踪了两日，一直向北走了四五百里，众人的心越来越沉——那群那父牛竟然果真奔着北极天柜山而去！

北极天柜山位于大荒的尽头，这座山对于戎狄人而言，是一个诡异难测的禁地。一则是因为这座山的背后就是冰流泛滥的北海，一眼望不到尽头。巨大的冰山在海水中漂浮，无数凶横的魔兽出没其中，绝大多数都是大荒中闻所未闻。二则是因为这座山极其独特，它高达数百丈，说是一座山，其实四四方方，更像是一座高耸入云的平台，四面山壁陡峭，无法攀越。山上常年覆盖着冰雪，在山下望去，经常看到山顶形成强大的飓风，卷动着冰雪扶摇直上，仿佛一把巨大的锥体，旋刺着苍天。

因此戎狄人对这座山敬畏至极，近千年来，它周边五百里，几乎是

人类的禁地。可是今天，可恶的偷牛贼居然赶着四百头那父牛奔向了这座北极天柜山！一众牧人满腔怒火，尝冰卧雪，发誓要将这些可恶的贼子射杀在箭下。

正奔行中，忽然狄且鹿大叫一声：“快看——”

这叫声凄厉至极，众牧人浑身一哆嗦，纷纷勒住独角犀，顺着他的目光望去，慢慢地，恐怖的表情涌上了所有人的面孔！

远处的北极天柜山，仍旧是那般晶莹剔透，仍旧是那般四四方方、冰雪覆盖，只是，山巅之上，竟然有一根巨大的螺旋状柱子插在了顶上！那螺旋状柱子准确地说是一只巨大到无可形容的羊角，下面尖细，顶上粗大，下接山顶，上贯苍天，仿佛是冰雪凝结而成，在阳光下散发出炫目的七彩光芒！

“是飓风……”狄且鹿眼睛里散发着光彩，喃喃道，“是凝固的飓风……”

“胡说八道！”朵儿骨喝道，“飓风怎么会凝固？若是凝固，岂有不倒下来的道理？此事甚是诡异，咱们……”

他望了望众人，却见众人的目光都看着地上的那父牛蹄印——那杂乱的蹄印笔直地朝着这座蒸腾着神秘与恐怖、绚烂与离奇的北极天柜山而去！

猛然间眼前一阵闪耀，牧人们眯眼仰望，就在北极天柜山的上空，那羊角形的螺旋之上，苍天突然烧出一个巨大的口子，仿佛被一团无形的火焰吞噬，缓缓地张开。一道五色光华缓慢地涌了下来……

“我们的牛——”也不知是谁喊叫了一声，随即众人瞠目结舌。就见那五色的云团顺着螺旋冰柱缠绕而下，刺目的光华照亮了整座大山，这时远处响起了沉闷的蹄声，北狄人丢失的四百头那父牛仿佛一道灰色的怒潮，一个个发疯般朝着北极天柜山狂奔而去。

“咩——”纵使远隔近十里，牧人们也仿佛听到了那父牛凄厉的惨叫，他们远远地看见，那父牛们一个个低着头、擎着角，朝着北极天柜

山的山壁激撞而去……

轰隆隆的闷响震动雪原，仿佛整座山都在摇撼，那些走失的那父牛，竟然一头头地将自己撞死在了四四方方的山壁之上！

牛群的怒潮撞死一波，又上一波，就仿佛与这山壁有着不共戴天之仇一般，将它们的脑浆与鲜血溅在冰雪山壁上！一地的牛尸层层叠叠！

即使再胆大的牧人，看着这等可怖的场景也不禁骇然变色，两股战战。独角犀嘶声长叫，双眼渐渐变得血红，似有一种癫狂之意。众人还没醒过神来，就见山壁上涂满的鲜血忽然向上蔓延，原本洁白耀眼的冰雪山壁霎时变得通红，整座北极天柜山忽然变成了一座血山！

“扑通——”有几个牧人当场从独角犀上摔了下来。

异变还在发生，鲜血铺满了天柜山之后，贴着羊角螺旋继续向上涌，随即冰雪凝成的螺旋之柱大半截也变得血红，这时节，天上涌下来的五彩光团已经和鲜血交融在一起，高空中霎时间又爆发出炫目的红光，鲜血几乎润透了光团，丝丝缕缕，如同蜘蛛网……更像是人身体的脉络。

饶是朵儿骨这等胆大包天的勇士，此时也是脸色发白，他想让牧人们转身逃跑，回报长琴王，但嘴唇颤动，却是一个字也说不出。

“咿呀——”一声嘹亮的长吟震动了雪原，融合了鲜血的光团竟然缓缓变化，天空中现出一张巨大的面孔！鸟嘴，獠牙，鹰眼，额头外凸，血红的雾气宛如长发，丝丝缕缕地披拂在高空。随即它的身体慢慢成形，首先出现了一双巨大的翼翅，五彩环绕，其间密布血网。

“妖魔现世，快逃——”朵儿骨这时才嘶声发出一声大叫，众人纷纷调转独角犀，朝着来时的方向狂奔。独角犀不用他们招呼，一个个发疯一般逃命。

那北极天柜山顶的人面鸟身妖魔忽然露出一丝“笑容”，“嘎嘎”长叫几声，忽然翼翅一展，巨大的旋风掠过长空，五彩的虚影俯冲而下……

出幽都五百里，触目荒凉，天如盖，地如釜，将孤单的旅人合拢在其中，一如子宫般静谧，只澎湃着寒风扫荡长草之声。

“咔——”一丈八尺的龙骨刃重重地插在草地上，两丈五尺的巨人抹了抹额头的汗水，摘下腰间的羊皮水袋咕嘟嘟灌了几口，喃喃道：

“戎狄人真他妈的稀罕，在幽都附近，一见一大群，到了他们的地盘，却连个鬼影儿都不见。走了几百里，连个说话的人都没有。”

胯下的几头独角犀，早在几百里外一个接一个地累死了，这几百里地，他只好徒步而行。那巨人叹息半晌，咬咬牙，拔起龙骨刃，扛在肩上疲惫地继续前行。虽然疲惫，但一边走，一边却笑得眼睛眯成了缝：

“嘿嘿，小辣女，待看见老子，你会不会惊讶得蹦起来？”

四野无人，他干脆引吭高歌：“心爱的小娘哎，你想哥哥想得慌；哥哥我大步来哟，你可在倚门望？我提刀杀头狼哎，皮子铺你的床啊；美味的狼肉喂……喂，送给你爹娘来；哥哥我真欢喜呀，抱着你入洞房嘿——”

“喂，戎老大，你他娘的慢着点儿！”后面忽然响起有气无力的声音，随即沙丘后两个人影灰头土脸地追了过来。这两人一身乌黑铮亮的甲冑，头冑连面孔和脑袋都遮得严严的，只是眼罩处露出眼眶，肌肉干瘪，有若骷髅。

这两人徒步而行，却抬着一条长约九尺的冰冻长蛇！

那长蛇黄身赤尾，通体被冻结后，泛出冰蓝之色，蛇尾盘着，蛇头高昂。蛇身上雕满了奇异的花纹，虽然早已是死物，上面却结满了冰凌，怕不下千斤重。这两名甲士抬着虽然飘若无物，四只脚却是深陷入长草中，一步一个脚印。

诗性与歌瘾正自大发的戎虎士回头看了看，一撇嘴：“你们俩僵尸，休想让老子帮忙抬。如今快要见到我家小娘子了，老子须得保持体力。你们可知道，我家小娘子有多劲道，那洞房里可不是旖旎春光，说不得刀光剑影啊！”

两头奢比尸气急，同时哀叹一声，一屁股坐倒在地上，哼哼唧唧起来。后面忽然响起一声大笑，一个高达三四丈的巨人手扶木杖大步而来，却是夸父族的族长儋耳，他身后跟着萎靡不振的开明兽。

“两位奢比兄，”儋耳哈哈大笑，“眼看已到戎狄，你们尸王说不定正摆酒等候呢，这么多年未见，你们跟随少丘游历大荒，功勋赫赫，尸王高兴无比啊！”

奢比烈和奢比幽对视一眼，心中顿时澎湃起来，两个家伙一咬牙，吼了一声，把巨大的长蛇扛在肩上，迈步而走。

戎虎士一见他俩过来，怪叫一声，拎着龙骨刃飞跑。儋耳含笑摇头，伸手抚摸着冰冷的长蛇，忍不住喃喃叹息：“从三苗过炎黄，抬着这死蛇北上数千里，终于要结束啦！”

就这般边走边唱走了几十里，四野更加荒芜，白茫茫的盐碱地和沙丘起伏不平。戎虎士离开幽都前已经打听过，向北直着走就进入北狄地界，过了敦头山北狄人的王庭所在地，然后向西走到北单山草原，就到了西戎。他心爱的女子就在西戎等着他。

出幽都之后，一开始的异域景色还能带个他一点儿新鲜感，但自从坐骑一个个被累毙之后，戎虎士就开始难过了。妈的，走上四五日连个人影都见不到，更莫说尝一口戎狄难以下咽的酸马奶酒了……

从地理位置上判断，此处应该是戎狄交界处了。他记得此处应该是白沙山，方圆三百里，尽是沙漠，无草木鸟兽。过了白沙山，就是西戎。

戎虎士兴奋不已，拿龙骨刃当拐杖用，一步一步跋涉而行。白沙山说是一座山，其实是几座连绵的沙丘，西戎和北狄就以这片沙漠为界。戎虎士深一脚浅一脚地在沙漠中跋涉，秋风卷动着浮沙，一层层地流动，宛如波浪一般。

戎虎士看得有趣，疲累之中倒也兴致勃勃。然而他看不到的地方，十余丈外的浮沙之下，却缓缓探出几根细细的芦管……

“心爱的小娘哎……”戎虎士正在哼唧，忽觉沙底下现出一股凌厉

的锋锐之气，直剖自己的脚心！那速度快极，纵然在沙底下，也如雷轰电掣一般。

他大叫一声，拔脚未及，那锋锐之物已然刺入脚心！

戎虎士凌空跃起，大喝一声，手中的龙骨刃嗖地朝沙漠中掷了下去。龙骨刃重达数百斤，一插之下“噗”地没入沙地，只怕深达三丈！

后面的僮耳和奢比尸兄弟一愕，面色凝重起来，缓缓将长蛇平放在地上。

戎虎士从半空中落了下来，脚心一疼，顿时一个踉跄，他咒骂着抬起脚一看，只见左脚的牛皮靴子给刺开了一个两寸宽的口子，鲜血流淌。戎虎士脸上青气闪动，一道绿色的光芒直冲脚底，随即血液停止了流淌，便连脚底的伤口也迅速结痂、弥合。

戎虎士四顾望去，沙漠平整，连个鬼影都看不见。他喃喃地骂了两声，右手一招，沙地翻动，巨大的龙骨刃破沙而出，宛如巨龙般跳进他的手中。看着自己的龙骨刃，戎虎士顿时睁大了眼睛——龙骨刃上，竟然一片血红！

“人在地下！”僮耳冷冷地道。

话音未绝，四周的沙地忽然耸动了起来，八条沙线朝着戎虎士所在的方位急速涌来。“哎哟，敢暗算老子？”戎虎士恼怒不已，喝道，“是人是鬼，给老子现出形来！”

龙骨刃忽然闪耀出深黑色的光芒，朝着沙地猛然一划，“哗——”周围方圆两丈的沙漠给切开一道深达丈许的沟壑，同时爆发出“咚咚咚”的连绵巨响，仿佛与沙底下的异物撞在了一处。

“轰——”沙尘卷起，整片地面给掀了起来，强大的冲击力将戎虎士七八百斤重的身躯冲上去三四丈高。而这些细小的沙粒，居然有如箭镞般强劲，饶是戎虎士瞬息间凝出了木之护符，也被这无孔不入的沙粒射得生疼，更有些甚至射穿了两寸厚的木护甲，打进他的肉里。

这时，无所不在的沙尘迷蒙了他的视觉，但凭着木元素敏锐的感知

力，戎虎士依稀感觉到沙尘中裹着数条人影，正朝自己发动攻击。他怒吼一声，龙骨刃卷起，庞大的力量和密如疾雨的刀势切割了沙尘内所有的空间，而那群偷袭者实力也甚是强悍，叮叮当当的兵刃交击声响个不停，其间不断响起惨叫声和闷哼之声，看来对方有人受伤。他自己身上也被密集的兵刃劈中数次，疼痛难忍。

上冲之势瞬息已尽，戎虎士的身躯开始向下落，他不知道地面上还有什么险境。遇到这等状况，若是归言楚，早就凭借木神御槎之术远远地飞出包围圈了，但他元素力奇差无比，身躯太重也飞不起来，只好挥手抖出一道藤蔓，插入地面，随即元素力运转，将藤蔓绷直，一弯一折，将自己的身躯弹射了出去。

“咦——”周围响起一阵惊呼。

听声音，人数竟然不少！戎虎士心中一沉，巨大的身躯落在地上，立刻持刃护身，转过了身躯，立刻便是一呆。

身前三丈外的沙地，早已被鲜血染红，两具残缺不全的尸体东倒西歪，尸身的伤口狼藉不堪，一看就是被龙骨刃的锯齿所伤。而沙地上，高高矮矮地站着十多名身穿兽皮，脸上罩着动物脸骨骷髅的神秘人，手里握着各式兵器，大都是以异兽的骨骼制成，也没什么形状。

这些人身上涂抹着各色纹饰，肌肤半露，脑后的头发编成一绺一绺的，也不知用什么染的，五颜六色。戎虎士在金天部族时，常年在北疆城与戎狄作战，这阵子在戎狄走了几百里路，对戎狄的风俗也略知一二，瞧这些人的头发颜色，都在七种以上，竟然个个都是戎狄猎者！

不过对西戎人和北狄人，他可分不清。这是秉承炎黄人的优越感，管你戎人还是狄人，在老子眼里，都是野蛮人。

“喂，”戎虎士扭头大吼，“你们他妈的不来帮忙吗？”

奢比烈嘿嘿一笑：“戎老大英雄无敌，若不等你趴下，我们就过去，岂非侮辱你吗？”

儋耳含笑看着，拍了拍旁边的开明兽，一屁股坐了下来。开明兽更

懒，干脆四仰八叉地躺在地上呼哧呼哧小憩。

戎虎士气得说不出话来。

“炎黄的元素高手！”忽然戎狄猎者中有人低声道，“覬觐九凤神的，以此人神通最强。杀——”

“木元素。”另一人点头。

这段时间，戎虎士多少也能听得懂一些戎狄话，还没等他闹明白对方话中的含义，那群戎狄猎者的手中奇迹般地纷纷现出弓箭，箭头要么呈现银白色，要么呈现火焰状，竟然是专破炎黄五元素力的元素箭！

戎虎士大吃一惊，心中叫苦不迭。戎狄人不懂元素力，但一个个力大无穷，皮糙肉厚，抗击打能力极强，为了对付炎黄的元素力，他们从自然界提炼出各种元素的精华，也不知用什么方法封印在箭镞上或兵刃上，譬如，对付火元素高手，就用腐蚀性和黏着力极强的毒液；对付水元素高手，则用吸水性极好的一种蜂窝状石头；甚至对付土元素高手，用的是……包裹着一种头发丝那般细小的一窝毒蚂蚁！

如今对付戎虎士的，自然用的是穿透力强的冰石箭镞和火焰箭了。

“喂，你们说的是什么？老子不明白！我来这里是——”

话音未落，弓弦响动，十数支闪耀着火焰与寒芒的箭镞铺面而来，戎虎士大怒：“欺负老子是老实人？”

手中龙骨刃挥动，刃箭闪电般击在六七支冰石箭镞之上，“啪啪啪”几声响，坚硬的冰石尽皆粉碎。随即兜回龙骨刃，在身前虚虚一划，一道冰蓝色的水纹织成牢固的屏障，火焰之箭射在水纹上，“噗噗噗”地熄灭。

戎狄猎者大吃一惊，其中有人低声道：“这炎黄人居然懂得二元素双修，他同时使出木系和水系的神通！”

戎虎士嘿嘿偷笑，却也不反驳。这些戎狄人自然不知道，他老戎非但不懂二元素双修，便是自身的木元素力也低微得可怜，这水元素力，却是甘棠送他的龙骨刃的自身力量。从水龙的身上拆下来的骨骼，再经

过方回的混沌力炼成兵刃，那该是如何强悍？堪称次神级武器了，较之少丘早年所用的玄黎之剑也不遑多让。

“哼！”其中一个身材巨大、面戴獠牙骷髅面甲的猎者冷笑道，“炎黄终于派高手来窥探我族机密了！竟然深入我戎狄腹地，难道欺负我天狼神的后代都是弱者吗？”

那猎者身高不次于戎虎士，头发颜色竟然有九种之多，身躯两丈四五，手中却拖着一条一丈多长、手臂粗细的青色骨骼！那骨骼也不知是什么怪兽的前肢骨制成，通体泛着青黑色，中间还有个关节，最前端则是一只巨大的青骨爪！

“勇士，”那戎狄猎者喝道，“西戎猎者戎达沃，领教你的神通！希望阁下会为我的辫子增加一种颜色！”他说话比较慢，戎虎士倒能听得懂。

“啊呸！”他倒霉地吐了口唾沫，不耐烦地道，“掀开你的面甲，让老子瞅瞅你的模样。”

“勇士，”戎达沃摇头道，“岂能以凡人的面目面对勇士的鲜血？天狼神会责怪的。”

“娘的。”戎虎士骂道，“难道老子想知道谁杀了我都不成？你们戎狄人真不讲理。我看你是没胆子面对老子。”

双方的习俗差别太大，彼此都被气得火冒三丈，于是就开打。

戎达沃不懂元素力，也不想给戎虎士施展元素力的机会，话音刚落，骷髅爪劈面抓来。戎虎士大喝一声，龙骨刃斜劈下去，本拟这一招要将对方连人带爪劈成两段，没想到“咔”的一声巨响，手臂剧震，胸中发闷，四五百斤的龙骨刃竟然给荡了回来，险些脱手。

戎虎士大吃一惊，再看那猎者戎达沃，也是双手握着骷髅爪“蹬蹬”倒退两步才站稳。两人略略一呆，齐声大叫，一起去查看自己的兵刃。还好，龙骨刃冰蓝如初，也没咯出口子；骷髅爪的臂骨上却多了道浅浅的白印。